

#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A股代碼：600841  
公司B股代碼：900920

公司A股簡稱：動力新科  
公司B股簡稱：動力B股

##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報告摘要

### 第一節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報告摘要來自半年度報告全文，為全面瞭解本公司的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及未來發展規劃，投資者應當到上海證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網站仔細閱讀半年度報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半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不存在虛假記載、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 1.3 公司全體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
- 1.4 本半年度報告未經審計。
- 1.5 董事會決議通過的本報告期利潤分配預案或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不適用

### 第二節 公司基本情況

#### 2.1 公司簡介

股票種類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簡稱	股票代碼
A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	動力新科	600841
B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	動力B股	900920

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	證券事務代表
姓名	汪宏彬	張江
電話	(021)60652207	(021)60652207
辦公地址	上海市楊浦區平江路2636號	上海市楊浦區平江路2636號
電子信箱	sntdsh@snat.com	sntdsh@snat.com

#### 2.2 主要財務數據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報告期末比上年末末增減(%)
總資產	16,608,750,978.36	18,127,416,719.48	-8.38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	4,830,691,212.65	5,528,534,632.36	-12.62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本報告期比上年同期增減(%)
營業收入	3,711,959,713.15	4,474,762,452.14	-17.05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688,951,982.07	-922,093,717.61	不適用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	-746,582,862.11	-974,055,034.69	不適用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44,485,448.43	-701,891,732.47	不適用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13.35	-12.30	減少1.05個百分點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8	-0.565	不適用
稀釋每股收益(元/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2.3 前10名股東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截至報告期末股東總數(戶)	52,729		
截至報告期末表决权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總數(戶)	不適用		
前10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持股數量
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38.86	539,323,896
重慶機電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12.67	175,782,178
無錫威孚高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94	12,987,600
永青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其他	0.56	7,730,820
馬穎波	其他	0.48	6,674,082
李鵬勇	其他	0.48	6,674,082
西上海(集團)有限公司	其他	0.48	6,674,082
天潤工業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48	6,674,082
錫繼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48	6,674,082
劉志強	其他	0.46	6,420,789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前10名股東中，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與其他9名股東之間不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關係(《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規定的一致行動人，其他9名股東之間如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人的情況)。

表决权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數量的說明  
不適用

#### 2.4 截至報告期末的優先股股東總數、前10名優先股股東情況表

#### 2.5 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變更情況

#### 2.6 在半年度報告批准報出日存續的債券情況

### (同意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 二、2024年上半年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同意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 三、關於《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的議案(同意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 四、關於使用銀行承兌匯票等方式支付募集資金投資項目所需資金並以募集資金等額置換的議案(同意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 五、關於對銀行承兌匯票、銀行電匯、信用證等方式支付募投項目資金並以募集資金等額置換、能夠保證募集資金得到合理使用，不會影響募投項目的正常實施，不存在變相改變募集資金用途和損害股東利益的情況，也不存在違反《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2號—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和使用的監管要求》等相關法律法規以及《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制度》的有關規定，同意公司使用銀行承兌匯票、銀行電匯、信用證等方式支付募投項目所需資金並以募集資金等額置換。
- 五、2024年半年度報告(同意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公司監事會根據有關要求對董事會編製的2024年半年度報告進行了認真嚴格的審核，並提出如下審核意見：

- 1、未發現2024年半年度報告編製和審議程序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
- 2、2024年度報告的內容和格式符合中國證監會和證券交易所的各項規定，未發現報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或虛假的情況，2024年半年度報告真實、準確、完整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
- 3、在提出本意見前，沒有發現參與2024年半年度報告編製和審議的人員有違反保密規定的行為。

(同意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特此公告。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會  
2024年8月21日

股票簡稱：動力新科 動力B股 股票代碼：600841 900920 編號：臨2024-048

##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核銷壞賬準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於2024年8月21日召開的董事會十屆七次會議和監事會十屆七次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核銷壞賬準備的議案》，該議案已經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24年度第三次會議事前認可並審議通過，現將有關情況公告如下：

一、本次核銷壞賬準備情況  
上述債權重組折讓金額全額計提了壞賬準備。按照會計準則要求，公司對本次債權重組對應計提的壞賬準備13,965.36萬元進行核銷，對公司2024年度利潤總額不會造成影響。

二、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監事會的意見  
1、董事會意見：根據會計準則相關規定，公司本次核銷壞賬準備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相關會計政策規定及公司實際情況，同意核銷有關壞賬準備13,965.36萬元。

2、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意見：公司本次核銷壞賬準備符合《企業會計準則》和相關會計政策的規定，同意將該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三、監事會意見：公司本次核銷壞賬準備符合《企業會計準則》和相關會計政策的規定，能夠客觀、公允地反映公司資產狀況及經營成果，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全體股東利益的情況，同意公司本次核銷壞賬準備。

特此公告。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24年8月21日

股票簡稱：動力新科 動力B股 股票代碼：600841 900920 編號：臨2024-049

##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專項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一、募集資金基本情况  
經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動力新科」)董事會會議、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經中國證監會證券管理委員會《關於核准上海柴油機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等發行募集資金管理制度的議案》(證監許可[2021]1232號)的核准(公司名稱已於2022年1月由上海柴油機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非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債(A)股票222,469,410股(以下簡稱「本次發行」)，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發行價格為每股人民幣8.99元，募集資金總額為人民幣1,999,999,995.90元。扣除已發生的發行費用19,021,232.77元(不含增值稅)，實際募集資金淨額為1,980,978,763.13元。扣除發行費用增值稅計人民幣1,141,273.97元後，募集資金賬戶結餘款為人民幣1,979,837,489.16元。

二、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計使用募集資金專戶人民幣93,346.67萬元(含用募集資金置換前期已投入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自籌資金人民幣28,954.26萬元)，其中2024年半年度實際使用募集資金專戶人民幣33,810.71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資金賬戶餘額為人民幣112,251.49萬元(含利息人民幣7,614.41萬元)。上述募集資金餘額中，根據公司董事會2024年度第一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的《關於使用開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的議案》，用於購置定存存款，七天通知存款109,200萬元。

三、募集資金管理情況  
(一)《募集資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執行情況  
為規範募集資金的和管理使用，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證券發行管理辦法》等國家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制定了《募集資金管理制度》，對公司募集資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等的監督等方面做出了具體明確的規定，公司嚴格按照《募集資金管理制度》的規定存放、使用及募集資金。

(二)募集資金的存放情況  
按照《募集資金管理制度》的有關規定，公司開立了專項賬戶存儲募集資金，實際使用募集資金的子公司上海新動力汽車有限公司亦開立了專項賬戶存儲公司所撥付的募集資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2021年非公開發行募集資金存儲情況如下：

序號	賬戶主體	賬號/存單號	截至2024年6月30日餘額(萬元)
1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5*****633	476.80
2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365*****943	50,000.00
3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365*****084	10,000.00
4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365*****885	11,200.00
5	上汽紅巖汽車有限公司	365*****014	2574.69
6	上汽紅巖汽車有限公司(注)	365*****967	10,000.00
7	上汽紅巖汽車有限公司(注)	365*****011	8,000.00
8	上汽紅巖汽車有限公司(注)	365*****354	5,000.00
9	上汽紅巖汽車有限公司(注)	365*****861	5,000.00
10	上汽紅巖汽車有限公司(注)	365*****518	5,000.00
11	上汽紅巖汽車有限公司(注)	365*****190	5,000.00
合計			112,251.49

註：該等賬戶系公司及子公司上海新動力汽車有限公司用於開置募集資金現金管理，現金管理品種為一年定期存款及七天通知存款。

(三)募集資金專戶存儲三方監管情況  
按照《上市公司證券發行管理辦法》、《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規範運作》及《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制度》等的有關規定，公司對募集資金製定了專戶存儲制度，設立專用賬戶進行管理，專款專用，並與獨立財務顧問、募集資金專戶獨立銀行簽訂了《募集資金專戶存儲三方監管協議》；與獨立財務顧問、募集資金專戶獨立銀行及上汽紅巖汽車有限公司簽訂了《募集資金專戶存儲四方監管協議》。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計使用募集資金專戶人民幣93,346.67萬元(含用募集資金置換前期已投入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自籌資金人民幣28,954.26萬元)，其中2024年半年度實際使用募集資金專戶人民幣33,810.71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資金賬戶餘額為人民幣112,251.49萬元(含利息人民幣7,614.41萬元)。上述募集資金餘額中，根據公司董事會2024年度第一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的《關於使用開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的議案》，用於購置定存存款，七天通知存款109,200萬元。

四、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進展、變更及延期情況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開董事會2024年度第二次臨時會議和監事會2024年度第二次臨時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部分募投項目結項、調整及部分募集資金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因「上汽紅巖「智慧工廠」項目已按期完成，募集資金存在節餘；同時，根據當前市場環境的情況，經審慎決策，「研發能力提升」項目擬調整部分建設內容並將使用自有資金建設，「新一代智能重卡」項目取消部分項目內容，上述募投項目的募集資金節餘或變更合計100,956.17萬元，公司決定將上述募集資金節餘或變更合計調整金額100,956.17萬元中的69,143.62萬元用於「商車智能發動機機項目」、「船電新一代大馬力發動機機項目」、「新能源電機機項目」三類項目，31,812.55萬元用於上汽紅巖永久性補充流動資金。調整後的募集資金使用計劃如下表所示：

單位：萬元

序號	項目名稱	實施主體	募集資金原計劃投入金額	本次計劃調整金額	募集資金調整後項目投入金額
1	支付本次交易現金對價	動力新科	28,954.26	0	28,954.26
2	「智慧工廠」項目	上汽紅巖	59,441.16	-12,201.71	47,239.45
3	「新一代智能重卡」項目	上汽紅巖	94,977.66	-74,029.66	20,948.00
4	「研發能力提升」項目	上汽紅巖	14,724.80	-14,724.80	0
5	「商車智能發動機機項目」、「船電新一代大馬力發動機機項目」、「新能源電機機項目」三類項目	動力新科	69,143.62	69,143.62	69,143.62
5.1	商車智能發動機機項目	動力新科	0	49,968.04	49,968.04
5.2	船電新一代大馬力發動機機項目	動力新科	0	13,242.68	13,242.68
5.3	新能源電機機產品項目	動力新科	0	5,932.90	5,932.90
6	補充上汽紅巖流動資金	上汽紅巖	0	31,812.55	31,812.55
合計			198,097.88	--	198,097.88

以上募投項目調整、變更事項已經公司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資金的實際使用情況  
(一)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資金使用情況  
2024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資金人民幣33,810.71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計使用募集資金人民幣93,346.67萬元。募集資金的具體使用情況詳見本公告附表《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對照表》。

(二)募投項目先期投入及置換情況  
2021年11月17日，公司召開董事會和監事會2021年度第七次臨時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使用募集資金置換預先投入募投項目自籌資金的議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資金人民幣28,954.26萬元置換預先投入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自籌資金。具體內容詳見公司於2021年11月17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上披露的《關於使用募集資金置換預先投入募投項目自籌資金的公告》(公告編號臨2021-068)。

(三)用開置募集資金補充流動資金情況  
2024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使用開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情況。  
(四)對開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投資相關產品情況  
2024年11月24日，公司召開董事會2024年度第一次臨時會議和監事會2024年度第一次臨時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使用暫時開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的議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過人民幣1.46億元(含)的開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用於購置定存存款、七天通知存款等。具體內容詳見公司於2024年11月26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上披露的《關於使用暫時開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編號臨2024-003)。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上汽紅巖使用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金額合計人民幣109,200萬元，現金管理品種為一年定期存款及七天通知存款，明細如下表：

賬戶名稱	銀行賬號	幣種	利率	賬戶餘額	起始日期	終止日期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5*****943	人民幣	1.95%	50,000.00	2024/4/29	2025/4/29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5*****084	人民幣	1.85%	10,000.00	2024/4/29	2024/10/29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5*****885	人民幣	1.65%	11,200.00	2024/4/29	2024/7/29
上汽紅巖汽車有限公司	365*****967	人民幣	1.95%	10,000.00	2024/4/29	2025/4/29
上汽紅巖汽車有限公司	365*****011	人民幣	1.85%	8,000.00	2024/4/29	2024/10/29

項目名稱	募集資金原計劃投入金額	本次計劃調整金額	募集資金調整後項目投入金額	
上汽紅巖汽車有限公司	365*****354	人民幣	1.25%	5,000.00
上汽紅巖汽車有限公司	365*****861	人民幣	1.25%	5,000.00
上汽紅巖汽車有限公司	365*****518	人民幣	1.25%	5,000.00
上汽紅巖汽車有限公司	365*****190	人民幣	1.25%	5,000.00
合計			109,200.00	

(五)用超募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或歸還銀行貸款情況  
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不存在超募資金。

(六)超募資金用於在建項目及新項目(包括收購資產等)的情況  
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不存在超募資金。

(七)節餘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智慧工廠」項目已按期完成，節約募集資金12,201.71萬元。公司將上述募集資金節餘及其他募投項目變更合計調整金額100,956.17萬元中的69,143.62萬元用於動力新科「商車智能發動機機項目」和「船電新一代大馬力發動機機項目」、「新能源電機機項目」三類項目，31,812.55萬元用於上汽紅巖永久性補充流動資金。具體內容詳見公司於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上披露的《關於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結項、調整及部分募集資金補充流動資金的公告》(公告編號臨2024-029)。

(八)募集資金使用的其他情況  
2024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募集資金的其他使用情況。

由於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紅巖資產負債率較高，存在應收款項收回困難和債價價困難，2024年8月起陸續收到法院送達的有關資金凍結裁定書，截至2024年8月19日，法院申請凍結上汽紅巖募集資金等合計金額為52,577.67萬元；本公司的募集資金專戶餘額為17,135.83萬元，募集資金專戶狀態正常。詳見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有關公告。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開董事會2024年度第二次臨時會議和監事會2024年度第二次臨時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部分募投項目結項、調整及部分募集資金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因「上汽紅巖「智慧工廠」項目已按期完成，募集資金存在節餘；同時，根據當前市場環境的情況，經審慎決策，「研發能力提升」項目擬調整部分建設內容並將使用自有資金建設，「新一代智能重卡」項目取消部分項目內容，上述募投項目的募集資金節餘或變更合計100,956.17萬元，公司決定將上述募集資金節餘或變更合計調整金額100,956.17萬元中的69,143.62萬元用於公司「商車智能發動機機項目」、「船電新一代大馬力發動機機項目」、「新能源電機機項目」三類項目，31,812.55萬元用於上汽紅巖永久性補充流動資金。以上募投項目調整、變更事項已經公司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

五、募集資金使用及存放存在的問題  
公司披露的募集資金使用及存放情況，不存在在存、真實、準確、完整披露的情況，不存在募集資金使用及管理的違規情形。特此公告。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24年8月21日

股票簡稱：動力新科 動力B股 股票代碼：600841 900920 編號：臨2024-050

##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使用銀行承兌匯票等方式支付募集資金投資項目 所需資金並以募集資金等額置換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於2024年8月21日召開的董事會十屆七次會議和監事會十屆七次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使用銀行承兌匯票等方式支付募集資金投資項目所需資金並以募集資金等額置換的議案》。為提高募集資金的流動性和使用效率，降低資金使用成本，同意公司使用銀行承兌匯票、銀行電匯、信用證等方式支付募投項目所需資金並以募集資金等額置換。現將有關情況公告如下：

一、公司擬使用銀行承兌匯票等方式支付募集資金投資項目所需資金並以募集資金等額置換的議案  
為提高募集資金的流動性和使用效率，降低資金使用成本，公司擬在實施募投項目「商車智能發動機機項目」、「船電新一代大馬力發動機機項目」、「新能源電機機項目」三類項目期間，根據實際情況按照以下方式使用銀行承兌匯票、銀行電匯、信用證等方式支付募投項目所需資金，並以募集資金等額置換：

1、公司根據募投項目的實際付款需求(包括但不限於設備、原材料等採購支出)，按照相關規定的審批流程，通過銀行電匯、信用證、銀行承兌匯票等結算方式以自有資金進行支付，應與與保函相關支出無異；

2、根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2號—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和使用的監管要求》等法律法規以及《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制度》的有關規定，綜合考慮募投項目用途、公司財務部定期開置募集資金使用申請表進行直接申請，並匹配相關付款清單及支付單據，按照相關規定的審批流程，完成換取申請的審核和批准；

3、申請申請到後，公司可將等額募集資金投資項目所需資金由專項賬戶轉入流動資金賬戶，同時通知並報送獨立財務顧問備案。

獨立財務顧問根據實際情況、審閱查詢等方式對公司募集資金的使用與置換情況進行監督，公司與募集資金專戶獨立銀行應配合獨立財務顧問的調查與查詢。

二、對公司的影響  
公司使用銀行承兌匯票、銀行電匯、信用證等方式支付募投項目中涉及的款項項均以募集資金進行等額置換，有利於提高募集資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體資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財務成本。上述等額置換行為符合公司和股東的利益，不影響公司募投項目的正常實施，不存在變相改變募集資金投向和損害股東利益的情形。

2024年8月21日，公司召開董事會十屆七次會議和監事會十屆七次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使用銀行承兌匯票等方式支付募集資金投資項目所需資金並以募集資金等額置換的議案》，為提高募集資金的流動性和使用效率，降低資金使用成本，同意公司使用銀行電匯、信用證、銀行承兌匯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項目所需資金並以募集資金等額置換。

四、專項意見說明  
1、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意見  
公司使用銀行承兌匯票、銀行電匯、信用證等方式支付募投項目資金並以募集資金等額置換，能夠保證募集資金得到合理使用，不會影響募投項目的正常實施，不存在變相改變募集資金用途和損害股東利益的情況，也不存在違反《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2號—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和使用的監管要求》等相關法律法規以及《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制度》的有關規定。同意公司使用銀行承兌匯票、銀行電匯、信用證等方式支付募投項目所需資金並以募集資金等額置換。

2、監事會意見  
公司使用銀行承兌匯票、銀行電匯、信用證等方式支付募投項目資金並以募集資金等額置換，能夠保證募集資金得到合理使用，不會影響募投項目的正常實施，不存在變相改變募集資金用途和損害股東利益的情況，也不存在違反《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2號—上市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和使用的監管要求》等相關法律法規以及《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制度》的有關規定。同意公司使用銀行承兌匯票、銀行電匯、信用證等方式支付募投項目所需資金並以募集資金等額置換。

3、獨立財務顧問核查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國瑞